

证券代码：872933

证券简称：正潭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江西正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3月3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3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付正潭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江西正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2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2-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付学军、付正潭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本次发行对象付学军签署关于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协议，股票发行认购协议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项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之后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付学军、付正潭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三方监管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发行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将专户作为认购账户，该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 2022 年开展股票定向发行，公司股本由 5000 万股增加至 5300 万股，故需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修订对照如下：

序号	原规定	修订后
1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300 万元。股份总数为 53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均为普通股。
2	第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 5000 万股，成立时由原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认购，占公司可发行普通股总数的 100%，原有限责任公司的净资产折合成股份有限公司股本 5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	第十七条 公司成立时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 5000 万股，成立时由原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认购，占公司可发行普通股总数的 100%，原有限责任公司的净资产折合成股份有限公司股本 5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与认购人签订认购合同；

（2）向主办券商及上级主管部门递交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申请材料；

（3）向上级主管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等）递交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申报、核准；

（4）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5）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确定的发行。针对本次发行的股份，现有在册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付学军、付正潭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对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相关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西正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正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江西正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6日